



香 港 商 船 資 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甲板起重機因操作不當而墮下

致：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

概要

在起重機操作員轉動吊臂起重機吊運貨物期間，吊臂墮下甲板。一名正在甲板工作的裝卸工人遭起重機墮下的纜索擊中，送院後證實不治。本文旨在提醒船東、船舶經理人、船舶經營人、船長、高級船員和船員，務須汲取這次意外的教訓。

事 故

1. 肇事的普通乾貨船在港口使用船上的甲板起重機裝載貨物。事發時，當值水手根據甲板水手長的信號指示，操作船上其中一部起重機。
2. 該起重機的吊臂以逆時針方向轉往預期位置時，不慎碰到另一部起重機。起重機操作員並無停下檢查，反而進一步垂下吊臂，放鬆了變幅纜索。起重機隨後以順時針方向轉向移開。其吊臂移離靠碰的另一部起重機後不久，即連同其相聯纜索突然墮下。起重機頂部用以支撐纜索滑輪的結構隨之折斷，滑輪亦鬆脫並墮入海中。身處下方的裝卸工人遭墮下的起重機纜索擊中，送院後證實不治。
3. 意外的主要肇因如下：
 - i. 肇事起重機的吊臂因人為錯誤而靠在另一起重機上，或因此放鬆了變幅纜索。其吊臂移離另一起重機後隨即失卻承托，因重力而垂下，對變幅纜索造成巨大拉力，令纜索滑輪的支撐結構受損，最終令吊臂墮下。吊臂的起重鋼索繼而擊中身處下方的裝卸工人；

- ii. 起重機操作員並無遵從《商船海員安全工作守則》的規定，不按信號員的指示操作起重機；
- iii. 船員沒有遵從船公司的《船舶安全操作指引》，確保在起重機操作期間，起重機吊臂附近無人工作或停留；以及
- iv. 所有起重機的檢查事宜僅以一份檢查清單作紀錄，做法並不可取。

汲取教訓

- 4. 可從這次事故中汲取的教訓如下：
 - i. 有必要檢討安全管理系統內有關起重機安全操作的成效；
 - ii. 獲安排操作起重機的船員必須勝任有關工作，具備所需經驗及訓練有素；
 - iii. 船員應嚴格遵從有關船上各項設備及機器安全操作的公司程序；
 - iv. 船員應嚴格遵從《商船海員安全工作守則》有關船上起重操作及保養起重裝置的規定；以及
 - v. 船員之間有必要建立適當的溝通文化。

海事處航運政策科

2015年1月2日